

2009本报年终专稿

2009:我们每每在关注

——劳动就业版《焦点关注》专题回眸

本报记者 罗娟 徐福平

1月

金融危机中凸显技工含金量

【新闻档案】“我是一名一线工人,因为技术,所以保住了饭碗。”姜先生感慨地说。

姜先生在一家知名合资汽车公司工作,2008年10月,公司和一部分职工解除了劳动合同,已过40岁的姜先生,因在公司的技术革新中有突出贡献,2006年底,他从普通工人被提拔为技术主管。“在我们这么大的公司,从工人到干部,我付出了多大的努力啊!”现在金融危机来了,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压缩了一半多,“我年龄偏大,学历又不高,没有优势,可我是厂里关键工序的技术能手,因此才顺利地留了下来!”虽然在管理岗位,姜先生仍然认为自己能够继续留在大企业感到幸运。

国家发改委宏观经济研究院研究员王小广认为,金融危机虽然带来了经济调整,但这也是一个人力资源的

重新配置过程。大量缺乏技术的农民工和技术含量不高的普工,在金融危机中,将率先受到冲击。金融危机给大量技术水平低下甚至缺乏技术的工人敲响了警钟。

在技术比武中获得过冠军的薛志明没有担心过自己的饭碗问题。31岁的薛志明是万向传动轴有限公司数控车床工人,在公司工作了十几年,从学徒工做到了师傅。工作期间,他自费去读了职高,“学习提高的目的很现实,一是知识不够就会被淘汰,二是提高技术能让自己生活过得更好。”薛志明朴实地说。

【点评】 技术工人是决定企业生产能力的关键。尽管处于金融危机、经济调整中,熟练技术工人在我国依然稀缺,技术工人在企业的关键性地位再次凸显,其含金量倍加显现。

2月

仲裁新规则给劳动者撑腰

【新闻档案】一位家住边远地区的劳动者,因父亲病危,请事假护理期间,用人单位以超假为由对其邮寄送达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为主张自己的权益,他急忙返京维权,结果仅因超过六十日仲裁时效两天而被驳回。

今年正式实施的《劳动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十一条规定:因不可抗力,或者有正当理由,当事人不能在规定的仲裁时效期间申请仲裁的,仲裁时效中止。从中止时效的原因消除之日起,仲裁时效期间继续计算。

这条规定,在时效方面加大了对劳动者的保护力度。西城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说,《劳动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的出台非常及时,不仅进一步扩大了争议案件的受理范围,而且在时效的中止、中断、仲

裁期限和逾期裁决的处理等方面进行具体细化。

《规则》第四十四条规定:仲裁庭裁决案件,应当自仲裁委员会受理仲裁申请之日起四十五日内结束。案情复杂需要延期的,经仲裁委员会主任批准,可以延期并书面通知当事人,但延长期限不得超过十五日。也就是说,结案时间从原来的60天缩短至45天。

北京市西城区法律援助中心郭兴昌律师认为,这些规定的实施给劳动者撑了腰,为法律援助机构进一步维护劳动者的权益提供了法律依据。

【点评】 《劳动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的施行,改变了过去干部、工人和用人单位发生劳动争议时分别受理的局面,在扩大争议仲裁范围、缩短办案时间等方面更有利于劳动者维权。

3月

待岗歇业只是权宜之计

【新闻档案】邵富贵是广东东莞一家服装厂的工人,去年年终的时候,车间主任跟大家伙说厂里困难,节后需要停产一段时间,等厂里情况一好转,再通知大家来上班。

春节后,邵富贵没有等到厂里的通知,就和七八个老乡一起来到福州。虽然几天内参加了几场不同规模的招工会,可邵富贵并没有找到满意的工作。

邵富贵表示,说是“待岗”,但我们也不“待”不起,实际上跟失业差不多,只是同意意思的不同表达方式而已。

对于许多经营困难的企业而言,虽然要为待岗歇业员工每个月提供几百元的生活费,负担也不小,可真正留住“待岗”员工,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福州一家鞋业加工企业,由于订单减少,每个月仅开工18天左右,生产几天停产几天的方式让许多工人没有安全感,人心不稳导致生产线上工人

每天都在流失。尽管企业承诺在停产期间每天给工人们一定数额的补贴,但还是没留住人。

待岗歇业,作为缓解各方矛盾的一个突破口,并没有切实地改变什么,何况,每个月还需要为待岗者支付一定的生活费;而对于许多打工者而言,“待岗”不“待岗”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家老小都需要生活。于是“待岗”自然就演变成了理所当然的“离职”。

长期以来,企业劳资关系紧张,导致员工主人翁意识淡薄;而缺乏了主人翁意识的员工们,是难以留下来为企业着想而“待岗歇业”的。

【点评】 在金融危机袭来的过程中,裁员之外又出现了“待岗歇业”的名词。从表面看,此举能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劳资双方压力,但由于实行起来困难多多,各方矛盾依然得不到很好解决。

4月

代缴社保金背后有“猫腻”

【新闻档案】代缴社保,几乎成了一个公开的秘密。北京某代理公司郝女士对社保金代缴事宜做了介绍:

无论工作与否,只要缴费并办理简单的手续,都可挂靠在该公司下享有五险待遇。如果是本市户口,还可办理公积金。具体缴费标准:北京城镇户口每月缴纳730元,农村户口每月500元。每月50元管理费,年服务费600元。

郝女士称,代缴的五险主要作用是:可以报销医疗费用,并能累积养老保险。若失业可每月领取500元失业补助。至于生育保险,郝女士称如果明年4月有了小孩,可享受2000元生育津贴;2010年4月后生育津贴会更高。

打开百度或者谷歌,输入代缴社保字样进行搜索,有上万个相关页面。原来,现实中代缴“社保”是很有学问的。社保代缴公司一般是以下岗人员的

身份注册公司或者以吸收下岗人员等名义来对外运作,尽管他们并没有吸纳失业人员,更没有与之建立劳动关系,却一方面享受国家和当地的就业扶持政策,减免很多税收或者获得相关补贴,另一方面还通过吸收自由职业者和无工作者的资金来赚取“管理费”,从中“两方得利”。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陈步雷副教授认为,这些以代缴社保为主业的企业,因与挂靠者不存在劳动关系,若因此享受国家税收减免优惠,则有偷税逃税之嫌。而其同时向挂靠人员收取的所谓管理费用,明显具有欺诈行为。

【点评】 以“代缴社保”为主业的企业,打着招收失业人员的幌子,堂而皇之地获取“高额利润”。政府有关部门应加大监管力度,避免因政策漏洞给不法企业以可乘之机。

5月

违规条款在劳动合同中潜伏

【新闻档案】家住北京通州区的刘大姐遇到了难题。本在一家连锁企业通州分店工作的她,有一天接到通知,要她一周后去延庆分店工作。这让在通州工作生活多年的刘大姐颇感无奈。一家老小都在通州,如果每天去延庆往返上班显然很不现实;而如果不回去,公司将会以违反企业规定将她辞退。

当前金融危机下,部分企业非法用工和侵害职工权益又有新花样。这些企业为了降低生产成本,在合同中通过变相延长劳动时间,增加劳动强度,以及更换工作地点和工作岗位等方式,变相裁员减薪。

比如一些企业,在合同中居然没有约定工资和福利待遇一项,更没有约定工作地点。等到有一天企业觉得需要调遣人来降低成本时,便会抛出这些“伏笔”,堂而皇之地把劳动者“请”出去;而劳动者则因在合同上“白纸黑字”签了自

己名字,又无有关证据,只能就范。

还有部分企业,在劳动合同中预先设置一些对企业过度有利为前提的条款,通过“劝服”甚至直接胁迫的做法,逼劳动者同意合同内容。

北京市律师协会公益法律委员会委员洪兴伟律师表示,劳动者应该学会保护自己,在签订劳动合同时,一定要仔细看清劳动合同的其他内容,要依法争取自己的合法权益。如果发现有问题一定要及时向企业提出来,切不可随意签字。一旦劳动合同签订有了法律效力,在后期出现劳动者权益受损时很难理清。

【点评】 金融危机下,部分企业利用签订劳动合同之际通过玩文字游戏或其他手段,变相设置不合理甚至违法的条款。对此,我们要高度警惕,切莫使之成为侵犯劳动者权益的借口。

6月

大学生实习难症结在哪里

【新闻档案】“从去年11月份开始,我就到处给孩子联系实习单位了。”女儿是华东政法大学大三学生的张先生说,“孩子学的是法律,本来实习的对口单位就少,我们家里没有‘路子’,要到法院之类的司法机关实习是根本不用想的。好不容易联系了一家法律咨询公司,即使是自掏腰包也要去实习。20多天,就要支付给这家公司300多元的实习费。”

去年著名IT企业腾讯公司在广州进行实习生招募计划时,3个实习岗位竟引来了近8000人投递简历。同样,IBM公司蓝色之路实习计划自去年暑期在媒体公布后,全国符合条件的报名申请者多达6000人。

当下实习的竞争激烈程度已不亚于就业,想要获得一个好的实习机会变得并不那么容易。尤其是名企实习的机会更是人人争抢。

多年来,我国高等院校与企业之间一直没有建立“实习制度”。要解决大学生实习难问题,企业还需要把大学生实习当成一种制度,有计划、有目的安置刚刚毕业或尚未毕业的学生,为他们提供“实习工作”、“尝试工作”的机会。

企业界人士指出,高校和有关教育部门可以探索多种实习模式,如请中介机构运作实习业务,由学生付费参与实习项目等。人力资源专家认为,事业单位与党政机关也要采取相应措施为实习生敞开大门。在法律方面,对实习过程中经常出现的问题应有所规范,为实习生提供有效保障。

【点评】 近几年,大学生普遍面临实习难题。随着高校扩招,能够接收实习生的单位远远赶不上学生数量的增加,这是造成实习难表象因素,其深层次原因是应该建立完善的实习制度。

7月

破招之术在于掌握证据

【新闻档案】大学毕业的北京女孩王娜、马佳,到北京一家担保公司工作,《劳动合同法》实施后,这家公司只与王娜、马佳签订了业务委托合同,并以“委托合同”为据,竭尽全力否认双方有劳动关系,是民事委托关系。

目前,在不少地方发生的劳动争议案件中,相当一部分都与确认事实劳动关系密不可分。为规避劳动关系争议的赔偿,给劳动者维权制造障碍,一些用人单位可谓绞尽了脑汁。

早在《劳动合同法》出台前,针对用人单位规避劳动关系的“招术”,司法实践中就产生了“事实劳动关系”的概念。只要劳动者一方有证据证明:在用人单位经营时间、经营地点,按照其劳动管理要求,提供了其业务范围内的劳动,且双方又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劳动关系主体条件,用人单位规避事

实劳动关系的目的就不可能达到。

《劳动合同法》实施后,一些用人单位在“事实劳动关系”上又有了新“招术”,这让许多劳动者很是无奈。

北京市西城区法律援助中心郭兴昌律师就此指出:“委托合同”在客观上就是事实劳动关系存在的证明。因此,职工遇到这种情况,完全可以利用对方的“证据”,来证明自己事实劳动关系的存在。

招工广告也是事实劳动关系存在的证明之一。对此,郭律师提醒广大求职者,当你被用人单位聘用时,要注意保留好用人单位的招工广告。

【点评】 郭律师提醒广大劳动者,尽管某些用人单位“招术”不断花样翻新,但职工只要善于利用证据证明“事实劳动关系”存在,就可以通过法律手段最大限度地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8月

残疾人创业印证自身价值

【新闻档案】8月3日晚,“湖北省首届十大残疾人创业之星”颁奖仪式在武汉举行。十位残疾人优秀企业家获得中国残联和湖北省委省政府联合颁发的荣誉奖杯。

“要做出一番事业来证明残疾人也能活得很有价值和意义!”张晓霞,9个月时因患脊髓灰质炎导致一级残疾,以小板凳和拐杖代步,完成了从小学到成人大学的求学之路。经多次努力,她在街道办的电器厂找到一份会计工作。后来,被新厂长以残疾人担任会计职位“不雅观”为由,把她辞退了。

面对困境,张晓霞毅然选择了创业,用18年时间,从当初的10多平方米小作坊,发展成为拥有2000多平方米厂房,生产、办公、生活设施齐全,享誉中南地区乃至全国的船用变压器、特种变压器的品牌专业厂家,年销售

收入也由2万元增至2600万元。作为全国自强模范,张晓霞受到了党和国家领导人的亲切接见。

何志雄、黄银华、李建华……他们的情况并非个案。中国残联副理事长程凯认为,社会和用人单位不应以惯性的思维定势去理解残疾人,因为他们身上有着很多健全人都难以坚守的坚韧执著、珍惜机会、知足感恩、专注细心等相对优势。

武汉市残疾人就业办公室负责人吴忠忠对记者说,“这些残疾人在创业中展示的精神感动了全社会,同时,对我们健全人也是一种激励。”

【点评】 残疾人的这种精神和作为,为所有人的创业和就业,以及全社会对于工作和生活的重新定位,树立了鲜明的榜样。在当前形势下,残疾人创业和就业依然需要社会更多的关注和激励。

9月

堵住劳务派遣中的漏洞

【新闻档案】“本来我在岗位上干得好好的,但在什么都不知道的情况下,我就‘被派遣’了!”

武女士是一家银行的业务网长,不久前这家银行突然宣布改革,多数像武女士一样的“临时工”都被辞退了,因为武女士业务好才得以留用。“那天我只顾得高兴,也没多想,就在一纸合同书上签了字……”让武女士没想到的是,这一签字,她早已不算这家银行的人了,用人单位变成了某劳务派遣公司。

作为劳务派遣机构,每派出一个人,用人单位都要为其缴纳一笔劳务派遣管理费。于是,有人便从中看到了商机。近年来各式各样的劳务派遣机构应运而生。据不完全统计,自2000年以来,全国已注册的劳务派遣机构达到18010家。

“萝卜快了不洗泥”,急功近利的派遣行为,导致劳务派遣市场运作不规范,损害劳动者权益的事时有发生,而且方法层出不穷。

主要有:1.克扣工资和社会保险费。2.在社会保险费缴纳方面,有的劳务派遣公司也是假足了文章,不仅故意欠缴,而且减少缴费险种,并降低缴费基数。3.歧视派遣工,活儿往往是最脏最累的,但薪水却是最低一等。4.不给增长工资的机会,要么以“派派”相要挟,或者干脆在考核中做手脚,让你“不合格”。5.发生工伤推诿责任,用人单位“只管用人,不管养人”,把派遣工当成劳动的工具。

【点评】 作为一种新的用工形式,劳务派遣在运行过程中暴露出的一些缺陷,政府部门应当及时加以解决,包括完善制度设计,规范操作,强化监管等,以促其健康发展。

10月

让一线工人远离职业危害

【新闻档案】国家安监总局颁布的《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监督管理暂行规定》正式生效已有一个多月了,记者在走访调查时发现,不少企业仍不知晓此规定,未如实告知员工职业危害的企业也不在少数。

按照该规定,如果用人单位未如实告知职业危害情况,职工有权拒绝作业;用人单位不得因从业人员拒绝作业而解除或者终止与其所订立的劳动合同。

而对于那些未能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在高危行业靠出卖劳动力为生的农民工们来说,远离职业危害似乎还很难。

河北籍农民工姜虎,来京打工已经10多年了。当记者问其是否知晓安监总局颁布的《暂行规定》时,姜虎是一问摇头三不知,与他一同来京打工的老乡们也表示,对这个政策毫不知情。有关数据显示,我国现在的有毒有

害企业超过1600万家,受职业危害的人群中,农民工占了绝大多数。在新增职业病病例中,尘肺病占报告职业病的百分之七十一,急、慢性职业中毒占百分之二十。

中纪委驻卫生部纪检组组长李熙透露,近20年间,中国平均每年新报告职业病病人1.5万人。李熙表示,职业病是人为的疾病,同时也是完全可以预防的疾病。

有关专家也指出,尽管《暂行规定》已经出台,尽管政府的监管力度在不断加强,可仍然无法做到对生产经营企业进行一对一的监管。

【点评】 落实《规定》之外必项动员社会各方力量,更快、更好地理顺职业安全健康监管工作的体制机制,并不断完善相关法律法规,让生产经营企业真正承担起职业危害防治的主体责任。

11月

新生代农民工创业之路

【新闻档案】30岁的毛祥根在自家的养猪场里一干就是7年,不但不怕脏和累,而且还打算扩大规模,大干一场。

从2002年开始,中专毕业的毛祥根就承担起自家5头母猪、50头肉猪和仔猪的喂养及打扫猪舍的重任。忙碌时,他甚至帮着接生。这些年来,他订阅了大量有关养猪方面的书籍和杂志,还常常和一些有经验的老兽医交流,学到了不少知识。渐渐地,毛祥根成了半个兽医,许多猪的常见病他都能自行诊治,还学到了科学养猪的技术。

不仅是猪舍里囤了财富,洗头理发、上网开店……许多从农村走出来的“70后”、“80后”、“90后”,用自己的智慧和才干,走出了许多色彩缤纷的致富创业路。

小徐和小孙是好朋友,他们发现网

上买卖很热闹,便盟发了在网上开家衣服店的想法。2009年上半年,两人各拿着父母给他们的2万元启动资金,选择了加盟店方式开设了网店。虽然刚开始成交量不大,但客流量却不少。

黄祥生是一家五金塑料厂的技工,他暗暗发誓,将来一定要学会整套制作工艺,自己当老板。每次去老板处取材料时,细心的他便借机到车间了解情况,时间长了,黄祥生便将造粒压模的一整套工序牢记在心。

后来,黄祥生拿着所挣的工钱,购买了两台造粒机,自己做老板,开始走上了创业路。

【点评】 能谋到一份工作固然重要,但有时候,自己创业比打工更有“钱途”。这些“新生代”农民工用自己的智慧和才干,在创业和就业道路上走出了自己的精彩人生。

12月

透视职场上的“闪跳族”

【新闻档案】“我3个多月前应聘去了一家广告公司工作,但是现在觉得那里的工作我不太适应,工作压力很大,工资却不高,所以准备辞职,找一份更好的。”在北京某招聘会现场找工作的研究生小许这样告诉记者。

在职场中,小许们被称为“闪跳族”。“闪跳族”,是指那些对找到的工作满意度不够,上班不长,甚至连工作岗位还不熟悉,就提出辞职另谋新职的人。

近年来,“闪跳族”人数猛增。据相关部门的分析显示,在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中,员工自动辞职、被解雇及退休离职三大类中,以自动辞职比例最高,其中工作未满一年就“自愿走人”的占一半以上。某机构针对“80后”上班族进行的调查表明,有47%的受访者准备跳槽,13%的受访者表

示,不开心就走人。

部分“闪跳族”是骑驴找马型:很多大学毕业生都是在毕业时找了一份工作,工作一段时间之后跟同学一比,发觉自己的工作环境、待遇水平等和别人相差很大,便滋生了跳槽的想法。

有些则是“急功近利型”:毕业几年来张先生因频繁跳槽,多次错过了提升和重用的机会。一个月前,他从一家网络公司离职后,向十多家公司投递简历,但因为自己频繁跳槽导致职业履历遭到质疑,到目前为止仍没有被录用。

【点评】 “闪跳”对个人的发展极为不利。跳来跳去,企业管理者也从中看出“闪跳族”敬业精神和忠诚度的缺失。频繁的“闪跳”,或多或少显示出了职场上的浮躁心态。